

【大河财立方消息】

为支持期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实施“期货+”战略，把期货业打造成为郑州特色优势产业，进一步提升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效能，7月20日，郑州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支持期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实施“期货+”战略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

《实施意见》明确，以“郑州价格”助力提升我国重要大宗商品价格的国际影响力，把郑州商品交易所打造成为国际一流的衍生品交易所和大宗商品定价中心，集聚金融与产业资源，全面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和水平。

《实施意见》提出13项具体任务：

（一）发挥郑州商品交易所龙头作用

1．支持郑州商品交易所研发上市新品种

支持郑州商品交易所推动鸡肉、钢坯、烧碱、对二甲苯、丙烯、水泥、瓶片等品种加快上市。针对新品种上市过程中涉及的大型国企、市属重点企业、行业协会等单位的市场调研、数据资料收集、业务商洽等，郑州市相关部门给予及时协调，为品种调研论证等活动提供便利。

2．建立高标准保障机制。

加强郑州商品交易所用地、用电、用水、用网等配套设施保障。将郑州商品交易所纳入疫情防控、防汛等应急事件重点保障对象，建立属地政府与郑州商品交易所疫情联防联控机制、高标准应急支持机制，提供信息、技术、设备等大型应急资源共享保障。支持郑州商品交易所在中原科技城龙湖北部区域建设“新一代大数据与技术研发中心”，健全数据处理、灾准备份、技术研发、机房托管等功能。

（二）期货+经营主体

3．建设期货产业集聚园区。

支持在郑东新区、金水区建设期货产业集聚园区，制定期货类企业招商图谱，实行专班对接，开展专项招商。

鼓励符合条件的境内外企业、机构在园区申请设立期货公司，设立风险管理、资产管理等子公司，功能性总部（区域管理总部），一级分公司、营业部。支持在郑期货公司通过引进战略投资者、公开上市等方式做大做强。积极培育、引进商品类基金等专业投资者。对在园区新注册的期货经营机构，园区要根据公司形成的财力贡献给予经营补贴和人员奖励。

对新设和引进的法人期货公司按照实缴注册资本规模给予2%的奖励，最高一次性奖励1亿元；对期货公司设立的风险管理、资产管理等子公司按照实缴注册资本规模给予1%的奖励，最高一次性奖励5000万元；对功能性总部（区域管理总部）、一级分公司、首家营业部，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200万元、100万元、20万元。对法人期货公司，风险管理、资产管理等子公司，功能性总部（区域管理总部），一级分公司、营业部的运营奖励，按照现行财政管理体制由属地管委会和政府另行制定。

4. 支持期货信息技术产业发展。

有效发挥郑州商品交易所数据中心的带动效应，吸引境内外期货信息技术服务机构、数据资讯服务商、大宗商品研究咨询机构来郑发展，聚集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领域的科技型企业，丰富期货市场技术生态链条。加强与科研机构的技术合作，强化期货行业高质量发展的科技支撑。

（三）期货+实体产业

5. 推动“期货+”支农综合服务创新。

支持银行、保险公司、期货公司、农业龙头企业开展“期货+”服务，以“期货+保险”“期货+信贷”“期货+订单农业”等方式，助力农户稳定种植收益、产业企业规避市场风险，逐步形成多层次、广覆盖、可持续的金融支农综合服务体系。

6. 完善商品期货交割服务体系。

鼓励符合条件的实体企业申请成为商品期货交割仓（厂）库，吸引众多生产、消费、贸易和资本类企业集聚发展，延伸期货产业链条。对在郑新设商品期货交割仓（厂）库的实体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鼓励符合条件的现货企业申请设立保税交割库，支持期货品种相关仓储、物流产业发展，采用现代仓储管理技术，提升运输效率，助力形成大宗商品区域物流中心。对在郑新设立保税交割仓（厂）库的现货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支持境内外权威质量检验机构在郑州设立质检中心，提升商品质检业务的水平和能力，对在郑新设的质量检测机构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

7. 推动相关企业参与期货市场。

支持上市公司、国有企业、龙头企业等，积极利用期货价格信息合理安排生产经营，科学运用期货套期保值工具规避原材料、产品价格波动风险，稳定生产经营。鼓励期货经营机构开展一对一的专业服务，制定个性化的工作方案，发挥期货市场功能。鼓励参与郑州商品交易所交易的企业来郑发展，引导更多企业在现货跨境交易中参考同类期货品种的价格。

（四）期货+对外开放

8. 提升郑州商品交易所开放水平

。支持郑州商品交易所研发上市国际化新品种，推进更多品种引入境外交易者，持续丰富精对苯二甲酸（PTA）期货价格在产业链国际贸易中的应用场景，不断拓展与境外交易所的合作。吸引“一带一路”沿线、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生效国等境外客户参与交易，推进以人民币计价、结算的国际大宗商品期货市场建设，提高“郑州价格”国际影响力。

9. 提升国际期货论坛影响力。

鼓励举办高端期货专业论坛，持续办好中国（郑州）国际期货论坛，用好现有中国（郑州）国际期货论坛合作举办机制，深化国际交流与合作，带动郑州相关产业发展。中国（郑州）国际期货论坛结束后，市财政按照实际活动经费的25%一次性给予承办方最高100万元资金补助。对行业协会、高校、企业、金融机构、媒体在郑举办大型期货论坛，根据论坛层级和规模给予经费补助10万元~50万元。

（五）期货+枢纽经济

10. 夯实物流经济优势。

支持波罗的海巴拿马型干散货船运价指数（BPI）期货、物流运力指数等新品种研发上市，叫响“郑州物流价格”，提升现代综合交通枢纽和国际物流定价中心地位。深化棉花、尿素、花生、锰硅、硅铁等品种的期货功能，充分发挥交割仓库在仓储物流发展中的辐射带动作用。

11. 培育大宗商品交易商。

培育和引进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宗商品交易商，支持传统贸易商升级为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商，积极参与期货交易所“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发挥期货现货经营优势，为上下游企业提供包括物流、资金流、风险流的供应链综合服务，促进行业畅通循环。每年开展法人资格大宗商品交易商评选活动，对现货综合经营效果排名前三位且在郑的交易主体各给予50万元奖励。

（六）期货+绿色金融

12. 服务绿色低碳发展。

支持推进天气指数、新能源、新材料等绿色衍生品研发和现有品种绿色转型，引导、推动郑州相关产业转型升级、重塑优势。支持在郑期货经营机构开发绿色金融产品或服务，推进自身绿色低碳运营。

（七）期货+人才培育

13. 加大期货高端引才留才力度。

加大对期货行业人才的培养和引进，打造涵盖期货研发、交易和技术等多方面的人才队伍，对郑州商品交易所及在郑期货法人机构、期货公司子公司、区域性总部高管人员，符合“郑州人才计划”相关政策的，按规定提供子女教育、购房、人才公寓和就医等方面政策支持。郑州商品交易所作为全球前列的期货及衍生品交易所，以“金融机构”类别享受中原科技城优秀人才经济贡献奖励实施细则规定的有关待遇。

责编:史健 | 审核:李震 | 总监:万军伟